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概述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公司拟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公证天业”）作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证天业介绍

公证天业是一家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，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。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，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勤勉尽责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较好地履行了责任和义务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18 年对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，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，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。同意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(二)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(三)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！

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16日